

##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南京港  
股票代码:002040  
收购人名称: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68号  
通讯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68号  
邮政编码:210008  
联系电话:025-83199100  
签署日期:2013年4月19日

###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6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

二、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6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在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南京港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收购已获得南京市国资委的批准,尚须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收购人在南京港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超过30%,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为此收购人需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尚须经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和收购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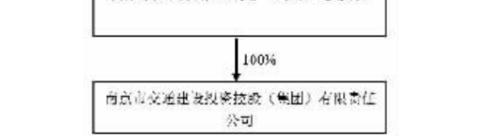
交通集团、收购人、本公司	指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港集团、港口集团	指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港、上市公司	指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京市国资委	指	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交通集团之实际控制人
南京市政府	指	南京市人民政府
本收购、本次国有股权整体划转	指	南京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南京港集团55%的国有股权整体划转给交通集团,交通集团因此成为南京港集团的控股股东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报告书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09年、2010年、2011年
元、万元	指	除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单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名称: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68号  
注册资本:258215.6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马建伟  
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11306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和资本运作,包括项目投资和管理,资产收益管理,产权监督,资产重组和长期经营。  
经营期限: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320102745369355  
股东名称:南京市国资委  
南京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68号  
邮政编码:210008  
联系电话:025-83199100

二、收购人股权结构情况  
交通集团系南京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南京市国资委为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交通集团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三、收购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一)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关于组建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宁政发[2012]126号)文件,南京交通集团于2012年1月成立,作为南京市国资委代表市政府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负责南京市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建设和运营管理,主要经营范围为: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和资本运作,包括项目投资和管理,资产收益管理,资产重组和经营。  
公司形成了“高速公路、过江通道、高速铁路及综合枢纽等重大基础设施投资经营”为主,“汽车贸易、物流、市场、金融、建材、广告传媒、房地产开发及运营等其他产业投资经营”为辅的“一主多辅”发展格局。

主要业务板块介绍  
1.高速公路  
近年来南京市不断加大城市交通建设力度,尤其绕城高速公路通车使市区周边路网进一步完善。受益于地方经济的持续发展及城市整体交通路网的增长,南京市交通运输旅客周转量和货运量持续增长,交通集团下属绕城、宁马、宁六、绕城高速东南段、绕城高速东北段五条高速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整体运营情况良好。

2.过江通道  
集团投资或参股的长江二桥、长江三桥、长江四桥、长江隧道的建成,大大缓解了南京跨江交通通行的压力,促进了两岸经济的发展和,通车运营以来,过江通道通行量及通行费收入保持持续增长。

3.长途客运  
完成集团主营业务公路客运,经过数十年的不断发展已形成规模化经营,成为南京市客运龙头企业。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1.7亿元,运输总收入2.78亿元,运输利润总额9452万元,公司现拥有各种类型营运客车4748辆,总车座36602座,其中含一级以上豪华车座3630辆,占公司车座总数的55.22%,公司现拥有6个公用型客运站,其中一级站2个,二级站4个,拥有一类汽车修理厂4个,全公司现有各站日发班车2100余班,日均发出班次达6500余人次,班车营运线路594条,辐射国内19个省、市的359个县市,营运年日总行程29.5万公里,相当于绕地球7圈多。随着省内外高等公路建设的快速发展,公司经营客车更新改造的力度逐年加大,运输能力逐年递增,公司所属各客运站已成为南京及周边地区重要的公路旅客集散地。

4.铁路投资  
2007年9月,经南京市政府批准,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投公司)正式成立,公司经营范围为:以铁路项目的投资为主;与铁路建设相关的土地和经营项目开发以及投资运营。截止目前,公司注册资金39.17亿元,其中市交通集团和南站占股98.72%,市城集团出资占股1.28%。“十二五”期间,铁投公司紧密围绕“铁路建设和南站综合开发”两大核心业务,创新经营运作机制和资本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马建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海及会计主管人员乐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二、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8,209,553.52	703,942,504.65	-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12,385.32	28,336,236.98	-3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382,637.83	16,549,431.52	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13,001.34	-78,845,812.57	172.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9	0.0787	-37.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89	0.0787	-37.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	1.4%	下降0.6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35,491,963.73	4,487,686,795.12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6,454,644.23	2,189,242,258.91	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40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762.11	
所得税影响额	-93,164.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551.61	
合计	229,747.49	--

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50,370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07%	115,445,455	0	无
浙江新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954,545	0	未知
中国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信托(金101号)		3,057,752	0	未知
陶伟		1,947,400	0	未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68,200	0	未知
宁波大榭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10,000	0	未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26,592	0	未知
南京港		1,012,000	0	未知
李俊波		1,003,900	0	未知
李俊		1,000,000	0	未知

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40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762.11	
所得税影响额	-93,164.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551.61	
合计	229,747.49	--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40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762.11	
所得税影响额	-93,164.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551.61	
合计	229,747.49	--

上市公司名称: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运作手段,按照国家重点工程建设的工期要求完成地方出资及配套工作,在南站综合开发的过程中把握经营机会,提升公司的整体综合实力。  
5.轨道交通  
近年来南京市不断加大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建设力度,已建成并运营地铁一号线及南延线、二号线及东延线,目前在建项目地铁三号线、四号线、十号线、十二号线、机场线等。

截至2013年3月20日,交通集团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投资额(万元)	合计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南京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江苏南京	215,250	215,250	100.00%	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南京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215,250	215,250	100.00%	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南京宁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49,929	22,401	51.00%	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南京宁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22,775	11,615	51.00%	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南京宁淮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29,282	14,934	51.00%	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南京绕城高速公路东南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139,300	139,300	100.00%	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南京绕城高速公路东北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139,300	139,300	100.00%	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
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391,703	386,703	98.72%	高铁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
南京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23,200	23,200	100.00%	交通资产经营
南京交通物产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332,85	332,85	100.00%	五金交电
南京友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300,611	300,611	100.00%	物业管理
南京王家湾物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106,163	106,163	100.00%	物流
中石化南京石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3,000	1,500	50.00%	加油站管理
南京交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2,000	2,000	100.00%	传媒
南京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100	100	100.00%	高铁及配套设施运营
南京国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8,000	2,800	35.00%	光伏发电
南京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100	100	100.00%	高铁及配套设施运营
南京王家湾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400	400	100.00%	物流配送
江苏南京长途汽车客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江苏南京长途汽车客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11,000	2,970	27.00%	长途客运
南京白藕湾综合体制改革工程,进一步细化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优化国有资本战略布局,明确市属国有企业功能定位,南京市人民政府决定对南京市属国有企业进行重组,打造定位清晰、主业突出的八大类市属企业发展新格局,拟将交通集团全资子公司南京地下铁道有限责任公司划出,单独设立地铁集团;将南京港集团股权、市地方铁路总公司以及沪宁高速铁路等市属经营性资产注入(集团)划入交通集团。					

一、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二、收购人持有、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的简要情况,持股5%以上金融控股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通集团未持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股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通集团持有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45,605,341股,占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7.46%。  
除此之外,收购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亦无持股5%以上金融控股的情况。

### 第三节 收购决定和收购目的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2013年3月20日,南京市国资委下发《关于做好交通集团资产重组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为全面落实南京综合体制改革工程,进一步细化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优化国有资本战略布局,明确市属国有企业功能定位,南京市人民政府决定对南京市属国有企业进行重组,打造定位清晰、主业突出的八大类市属企业发展新格局,拟将交通集团全资子公司南京地下铁道有限责任公司划出,单独设立地铁集团;将南京港集团股权、市地方铁路总公司以及沪宁高速铁路等市属经营性资产注入(集团)划入交通集团。

2013年4月17日,南京市国资委下发《关于重组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通知》(宁国资产委[2013]70号),通知要求,决定对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重组,将国有资产直接持有的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55%股权无偿划转给南京市交通集团。

因此,本次收购是交通集团落实南京市国资委的决定,是加快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步伐,全面提升国有经济实力和竞争力,不断增强国有资本的控制力、带动力和影响力,更好地实现国有企业发展价值增值,以及市属国有企业资产重组的进一步整合,推动南京市交通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完善集团发展新体系,从而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体现对交通集团和南京港集团以及南京港都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意义。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有增持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交通集团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三、本次收购履行的相关程序和时间  
2013年3月20日,南京市国资委下发《关于做好交通集团资产重组工作的通知》,拟将原由南京市国资委持有的南京港集团的股权整体划入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4月17日,南京市国资委下发《关于重组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通知》(宁国资产委[2013]70号),决定对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将国有资产直接持有的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55%股权无偿划转给南京市交通集团。

### 第四节 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在南京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情况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前,收购人未在南京港中拥有权益。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后,收购人持有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55%股权,进而收购人在南京港拥有的权益股份将为15584.48万股,占南京港总股本的63.38%。

二、收购方式  
根据南京市国资委下发《关于重组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通知》(宁国资产委[2013]70号),决定将国资委直接持有的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55%股权无偿划转给南京市交通集团。

1.国有股权划出方:南京市国资委  
2.国有股权划入方:交通集团  
3.国有股权转让的数量、比例  
本次国有股权转让划转前,南京市国资委持有南京港集团55%的股权,持有交通集团100%的股权,南京港集团在南京港拥有权益的股份为15584.48万股,占南京港总股本的63.38%。  
本次国有股权转让划转完成后,交通集团持有南京港集团55%的股权,进而交通集团在南京港拥有的权益股份将为15584.48万股,占南京港总股本的63.38%,但南京港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南京市国资委。

4.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本次国有股权转让划转前南京港集团拥有的南京港的股份为国有股东持有的流通股A股。  
本次国有股权转让划转完成后,交通集团持有南京港集团55%的股权,进而交通集团在南京港拥有的南京港股份的性质未发生变化,仍为国有股东持有的流通股 A股。

5.批准变动的程序及机构  
2013年4月17日,南京市国资委下发《关于重组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通知》(宁国资产委[2013]70号),决定对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将国有资产直接持有的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55%股权无偿划转给南京市交通集团。

6.本次收购的实际实施情况  
(1)本次收购尚须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  
(2)由于本次收购中国监证中心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尚须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三、收购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通集团不存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冻结等其他形式的权利限制。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声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1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3-017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0日

上市公司名称: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运作手段,按照国家重点工程建设的工期要求完成地方出资及配套工作,在南站综合开发的过程中把握经营机会,提升公司的整体综合实力。  
5.轨道交通  
近年来南京市不断加大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建设力度,已建成并运营地铁一号线及南延线、二号线及东延线,目前在建项目地铁三号线、四号线、十号线、十二号线、机场线等。

截至2013年3月20日,交通集团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冯雪梅	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320102196602032416	中国	南京	否
孙福平	副董事长、党委书记	320106195406072014	中国	南京	否
顾卫	董事	32010419511206153	中国	南京	否
曹文	董事、党委副书记	320103196208241513	中国	南京	否
孙秀文	董事	230121197808200116	中国	南京	否
安开福	监事会主席	320102195203210813	中国	南京	否
朱定安	监事	34040219690812015	中国	南京	否
吕冬丽	监事	3203211977112828X	中国	南京	否
陈军	董事	320102196408310417	中国	南京	否
丁美蓉	董事	370829197508185913	中国	南京	否
曹建德	高级专员	320106196404120409	中国	南京	否